**附录一：**

**参 赛 须 知**

1. **评分细则**

本次比赛采用百分制，以基础分及附加分的形式计算总得分。

（1）基础分由各评委根据节目的整体效果、表演者精神风貌、编排内容创意、学科特色展现和服装道具五个方面（鼓励创新，形式内容不限，但要求结合学科特色，展现团体风采）对参赛节目进行打分，去掉最高分最低分最后取各评委的平均分。

（2）附加分最高1分，根据情况附加分可为负

1）各院系观众不做要求，参演人员不算做观众，观众人数在5人以下包括5人，没有附加分；人数在6-10，附加分0.3分；人数11-15，附加分0.6分；人数在16人及以上，附加分1分。观众人数以开场、场中及结束时统计人数的最小值计算。

2）节目时长不得超过8分钟，每超10秒，附加分扣0.2分（不足10秒按10秒算）；

3）班级参赛队伍人数需保证至少5人，院系参赛队伍人数需保证至少8人，每少一人附加分扣0.2分；

**2、奖项设置**

设一等奖2名，二等奖3名，三等奖4名，优秀奖若干（暂定）

**3、重要时间节点**

（1）报名截止时间：11月30日22：00

（1）比赛时间：12月15日19:00—22:00（暂定）地点：人文馆主厅（暂定）

（2）彩排时间：12月15日下午，具体时间安排请等待经纪人通知。（经纪人分配情况将另行通知）

（3）各参赛院系负责人须在12月10日晚22:00之前将比赛所需音频视频材料、现场设备要求等交予经纪人。

（4）各参赛院系负责人须在12月10日晚22:00点之前上交2张本院系参赛队伍的彩排照片至经纪人，用于活动的线上宣传。

**4、有任何问题请及时联系经纪人**